

臺南左鎮化石園區學生公共服務寒假短期志工小隊

109 年招募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為善用本園區豐富文化資源，提供多元化參與公共服務機會，培養學生熱心公益、參與服務社會的精神，使之成為有愛心、耐心、熱誠的青年及推廣公益服務之美德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文化局臺南左鎮化石園區。

三、招募對象：國中以上至大專院校在學學生，對化石園區服務具工作熱忱者。

四、招募名額：正取 30 名，備取 5 名。

五、服務時間：109 年 1 月 25 日(六)至 109 年 1 月 29 日(三)止，共 5 日。

六、服務內容：一般遊客服務、協助維持秩序、展場環境、支援展場活動諮詢及引導。

七、服務時間：

服務時段	
9：00－13：00	上午 4 小時
13：00－17：00	下午 4 小時

八、報名時間與方式：

(一)自 108 年 12 月 26 日(四)9：00 至 109 年 1 月 8 日(一)16：00 止。

(二)一律採線上報名(不受理電話及現場報名)

九、報名審核：

(一)本園區擇優選取 50 名進行面談，入選名單於 109 年 1 月 8 日(一)17：00 前於本園區網站公告。

(二)甄選方式和流程：

1. 獲選面談學生請上網列印申請報名表於面談時繳交。(家長未簽名者，審核時直接以未通過論)
2. 參加面談學生請於 109 年 1 月 12 日(六)至園區面談甄選(依報到順序進行面談，本園區不另行通知)
3. 錄取結果於 109 年 1 月 13 日(一)17：00 前於本園區網站公告。

日期		備註
109 年 1 月 8 日(一)	入取名單	本園區網站公告
109 年 1 月 12 日(六)	園區面談甄選	上午 9：00 報到 (最後報到時段 9：30，逾時不予受理)
109 年 1 月 13 日(一)	面試錄取公告	於本園區網站公告

※面談錄取學生應簽署繳交本園區「學生公共服務守則暨值勤規定同意書」，有疑義請事先聲明。另勤務專業訓練不合格或發現不適任者，本園區有權逕行取消錄取資格，並通知學生本人及家長。

十、職前講習會（正取暨備取人員，無參加者視為自動放棄）

（一）講習時間：109 年 1 月 19 日（日）09：00－12：30。

※請於 8：50 分前報到與集合完畢。

（二）地點：化石園區多功能教室。

（三）內容：服務課程。

（四）講習課程時數列入服務時數。

（五）未參加職前講習者，不得參加志工小隊並視為自動放棄錄取資格。

職前講習會	時間
報到	8：50 分前報到與集合完畢
講習	09：00－12：30
講習結束	

十一、服勤時數通知：個人服務總時數由本園區給予時數證明書。

十二、於職前講習會時，發給每位志工服勤登記表，其中註明日期、時段等。

人員	時段（每個時段以開放 6 位為上限）
正取人員	109 年 1/19 日（日）-1/21 日（二）17：00 截止
備取人員	109 年 1/21 日（二）17：00 截止

※1. 可登錄時間已額滿致服務期間皆無法參與公共服務，將視為自動放棄錄取資格。

2. 志工服務登錄請自行衡量可到園區服務時間，勿預約多時段卻無法至園區服務影響他人權益，有此情形本梯次請假超過 2 次者，志工服務資格將自動喪失且不得再申請本園區學生志工。

十三、服勤說明：

（一）當日簽到時段請於服務時間提早 10 分鐘至本園區服務台電腦完成簽到，逾時者扣除服務時間，以半小時計。

（二）學生志工均為無給職。

（三）學生志工均應遵守本園區有關的服務規章。

（四）服務時應穿著服務背心。服務期間應聽從展場值班人員的輔導，如有行為不良、態度不佳或違反規定之情形，經值班人員或館員達三次規勸未能改善者將不予開立服務證明，並不得再申請本園區學生志工。

（五）本園區僅負責學生於園區內之安全，並自行處理往返值勤地點之交通，並請家長注意其交通方式與交通安全。

（六）未經本園區人員同意擅離園區之學生，即不認證志工服務時數且喪失志工資格。

（七）服務中如有問題請立即與園方人員反應並注意自身安全。

（八）如當日無法服務者，務必於前 2 日（病假除外）與本園區聯繫；若服務當日無故未到且未告知達 2 次以上者，即喪失志工資格不予認證且不得再申請本園區學生志工。

十四、活動聯絡資訊

臺南左鎮化石園（71341 臺南市左鎮區榮和里 61-1 號，06-5731174）

附件一

臺南左鎮化石園區學生公共服務志工小隊申請報名表1 0 9 年度						
						報名序號：_____號
就讀學校		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
E-mail		手機號碼		生日	年 月 日	
身分證號碼		地址				
緊急聯絡人		關係		聯絡電話		
參加志工服務目的與自我期許(必填)						
學生證(正面黏貼處)			學生證(背面黏貼處)			
<u>家長同意書</u> 本人知悉並同意子女至貴園區提供志願服務，將善盡鼓勵子女認真學習以及遵守園方相關規定，若因不遵守規定造成任何意外，本人願意自行負責。 此致 臺南市左鎮化石園區 家長簽章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 日 期：109年 月 日						
審核結果	☐ 通過 園方審核戳章：_____			☐ 未通過		
備註：需家長簽名同意並蓋章。〔家長未簽名者，審核直接以未通過論〕						

附件二

臺南左鎮化石園區學生公共服務守則暨值勤規定同意書

- 1、每日服務值勤時間分為兩階段：09：00~13：00 及 13：00~17：00，請於服務時間 10 分鐘前至園區服務台電腦簽到並安排勤務。(遲到記 2 點)
 - 2、值勤不可依自己方便隨意調動時段。如因有事不能在排定時間值勤時，必須事先與園區聯絡請假。第二次未請假者，即喪失志工服務資格且不得再申請本園區學生志工。
(請假記 3 點，不請假記 4 點)
 - 3、值勤時，需穿著服務背心和配戴志工服務證，以資識別。(未著背心及配帶不齊記 3 點)
 - 4、服務時，請注意志工形象(值勤時不吃零食、不聽音樂及玩手機遊戲、不聚談)，發揮熱忱服務觀眾。
(未遵守記 3 點)
 - 5、值勤時，應積極主動協助活動進行、維護博物館秩序和整潔，親切確實，不擅離職守。
(未遵守記 3 點)
- 服務期間表現良好者，期滿頒發「公共服務時數公文函」；如未能遵守規定將予違規記點，累積超過 6 點，本園區逕行取消志工資格，並通知家長。

※本人謹明瞭以上規定，並願意遵守 貴園區公共服務守則。如未遵守，願接受園區取消志工服務資格，特此聲明。

立書人

簽章

立書日期：109 年 月 日

臺南左鎮化石園區學生公共服務志工小隊 公共服務時數簽到卡 暨 可值勤時間登記表

服務學生姓名：_____ 志工服務編號：_____

服務期間： <u>109 年 1 月 25 日(六)</u> <u>109 年 1 月 29 日(日)</u> 止。				行動電話：	
日期	簽到時間	園區簽章	簽退時間	服務時數	園區簽章
總認證時數〔由園區人員填寫〕				小時	

備註 1. 公共服務結束後請將本卡交由園區服務台人員統計總時數及蓋章，並由服務台人員收回給志工承辦人員，以利後續園區發函給予公共服務時數證明。

備註 2. 學校或其他單位若需此證明，可影印此卡並蓋上本園區園章方為有效。

備註 3. 簽到退時間請與網站線上簽到退時間吻合。

可值勤服務時間登記表【請勾選】					
星期	日期				
週六	1/25	上午		說明： 1. 值勤服務時間： 09：00-13：00，服務時數：4 小時。 13：00-17：00，服務時數：4 小時。 2. 登記值勤時間後，如因故無法值勤，應事先告知園方及請假。 3. 本值勤表填寫後請自行網站線上登錄，每時段登錄人數限制為 <u>6</u> 人。	
		下午			
週日	1/26	上午			
		下午			
週一	1/27	上午			
		下午			
週二	1/28	上午			
		下午			
週三	1/29	上午			
		下午			